

#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

教字[2017]42号

---

## 关于对 2012-2016 年度质量工程和 振兴计划项目进行检查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:

根据学校《关于进一步实施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的意见》(校教字[2008]年74号)精神,确保教学项目建设取得实效,经研究,决定对我校在研和在建质量工程和振兴计划项目进行检查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检查项目范围

2012年以来立项且未结题的国家级、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和省级振兴计划部分项目(不含2017年立项的项目),2015年以来立项且未结题的校级教学研究项目和MOOC示范项目(不含2017年立项的项目),项目名单见附件。

### 二、年度检查的内容和方法

1. 国家级和省级质量工程项目需提交《国家级、省级质量工程项目进展报告》(附件2)或《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结题报告》(附件1)(国家级项目只检查,不验收)。

2. 省级振兴计划项目需提交《振兴计划项目进展报告》(附件3), 需结题的重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需提交《省级教学研究项目结题报告》(附件4), 其它需结题的振兴计划项目需提交《振兴计划项目结题报告》(附件8)。

3. 需要结题的省级教学研究项目需提交《省级教学研究项目结题报告》(附件4)。

4. 校级教学研究项目需提交《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教学研究项目进展报告表》(附件9)或《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教学研究项目结题报告表》(附件10), 校级MOOC示范项目需提交《中国科学技术大学MOOC示范项目进展报告表》(附件11)。

5. 材料电子版以“**负责人姓名+项目类型+项目名称+进展报告(或结题报告)**”命名, 纸质材料一式一份。请各学院收齐本单位项目检查材料, 以学院为单位提交电子版材料, 并将纸质材料报送教务处(东区老图书馆211室)。

6. 材料提交以学院为单位, 电子材料提交请使用**文件共享平台**: <https://file.cmet.ustc.edu.cn/>。平台将于**12月11日18时**关闭, 请务必**按时提交材料**。不接受邮件发送和教师自行提交。

各级项目由学校组织校内外专家进行统一评审, 评审结果将在网上予以公示。

联系人: 张晖 电话: 63602181 地点: 老图书馆211室

附: 2012-2016年国家级省级校级质量工程和省级振兴计划项目一览表

教务处

2017年11月23日